

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于2018年12月20日披露了《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山本光电，证券代码：430378）自2018年12月21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18年12月27日披露了《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停牌期间，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7日、2019年1月21日披露了《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2019-002）。

目前公司终止挂牌的申请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由于该事宜尚需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查同意，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1日